

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

农农（农情）[2019]5 号

关于 2019 年度农情信息工作考评情况的通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委、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：

2019 农情考核年度（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），各地高度重视农情信息工作，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紧扣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一主线，聚焦种植业发展重点，强化手段，创新机制，及时收集、整理、分析、报送农情、灾情等信息，为促进种植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参谋指导作用。

根据《农情信息工作绩效考核办法》（农农（农情）〔2016〕187 号），我司对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委、局）2019 年度农情信息报送的数量、质量等情况进行了综合量化考评，现将考评结果排序位列前 20 名的农情部门予以通报表扬。

A 级：四川省农业农村厅信息中心、河南省农业农村厅粮食作物处、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农情分析研究中心、安徽省

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局、贵州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（农药管理处）

B 级：辽宁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吉林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黑龙江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湖北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

C 级：重庆市农业技术推广总站、甘肃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农业信息中心、陕西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云南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与农药管理处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种植业和农药管理处、河北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江西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江苏省农业农村厅种植业管理处、内蒙古农牧厅种植业管理处

希望受表扬的单位再接再厉，开拓创新，力争取得更大成绩。同时，希望其他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委、局）进一步加强对农情信息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加大力度，强化措施，努力提高农情信息工作水平。

特此通报。

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局

2019 年 11 月 15 日